

法规新规

- 除夕、正月初一全天,正月初五、正月十五7时至22时,这四个时间段可以燃放鞭炮。
- 今年省会还实行实名购买及销售登记。群众需持有效身份证件到合法销售点购买烟花爆竹。
- 石家庄市政府一旦启动重污染天气Ⅲ级及以上等级预警,将严格执行烟花爆竹禁放政策。

省会烟花爆竹新规

市民需持有效身份证实名购买

本报讯 (记者 李倩军 刘小林)近日,石家庄市政府下发《关于春节期间销售和有限燃放烟花爆竹的公告》,按照公告,省会将继续执行“有限燃放烟花爆竹”的政策,过年期间,只有除夕、正月初一全天,正月初五、正月十五7时至22时,这四个时间段可以放炮。此外,烟花爆竹临时销售点依然在市区二环外布设,市民需要持有效身份证实名购买。

■ 烟花爆竹要实名购买

根据“有限燃放烟花爆竹”政策,省会有限燃放区域为市

区三环路(含)以内区域及鹿泉区、藁城区、栾城区、正定新区。燃放时间为除夕、正月初一全天,正月初五、正月十五7时至22时。

除延续往年燃放烟花爆竹限时限地的政策外,今年烟花爆竹临时销售点依然在市区二环外布设。临时销售点统一悬挂经营许可证、临时占道许可证(非占道经营的自然村除外)、营业执照等标识从事烟花爆竹临时经营活动。

此外,今年省会还实行实名购买及销售登记。群众需持有效身份证件到合法销售点购买烟花爆竹,销售人员要仔细查验、核对购买人证件信息,确认

登记后方可销售。销售点要建立专门台账,注明烟花爆竹购买人和购买量,以备检查。

■ 划定医院、疗养院等地为禁放区域

除了烟花爆竹的燃放、销售时间,公告还划定了禁止燃放区域(场所),包括循环化工园区核心区及周边、文物保护单位、医院、疗养院等。禁放区域涉及单位、小区物业公司,要在其边界设立明显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标识,并安排专人监管。

此外,省会对允许销售及燃放的烟花爆竹品种也做了规定,公告明确:全市允许销售、燃放

除双响类、擦炮类、摔炮类以外箱体有绿色字体注明为“个人燃放类”的烟花爆竹。

严禁销售和燃放不符合《烟花爆竹安全与质量》标准的产品以及非法、伪劣、超标烟花爆竹。

■ 重污染天气Ⅲ级以上禁放

公告明确,石家庄市政府一旦启动重污染天气Ⅲ级及以上等级预警,将严格执行烟花爆竹禁放政策。

市政府倡导广大市民积极通过举报电话:12350、110举报违反《公告》行为,凡经查实,依照市政府有关规定予以奖励。

快捷键

沧州市住建局

城建档案工作达到三个100%

本报讯 (立明)沧州市住建局高度重视城建档案管理工作,依法不断提高城建档案管理水平,完善了城建档案目标管理工作制度,明确了收集、整理、归档、保管等管理工作实施细则,做到了责任书签订率、验收率、归档率三个100%。

该局与建设单位签订《城建档案移交责任书》,增强建设单位装订移交的责任心,保

证了移交责任书签订率达到100%;以严格执法为突破口,催缴工程竣工档案,下达催缴通知书97份,依法追缴70余个工程项目的竣工档案,增强了各方责任主体的城建档案法律观念,档案验收率达到100%;以住建部和省住建厅文件为依据,认真做好档案专项验收及认可工作,及时归档存放,确保了档案归档率100%。

泊头市环保局

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本报讯 (刘洪刚)近日,泊头市环保局扎实推进环境综合整治和环保大检查工作,全力打造环保监管新常态。

该局认真落实环境保护领导负责制和“一岗双责”,建立以环境质量改善为核心的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和考核评价制度,强化环保部门的监管责任和督查作用。强化企

业的主体责任,督促企业按照法律规定和标准要求,积极主动治理污染,自觉履行保护环境的社会责任。积极履行环境保护职责,依法依规用好按日计罚、查封扣押、限产停产等手段,加大执法监管和暗查暗访力度,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

邱县环保局

开展节前监察执法大练兵

本报讯 (吕智强)春节将至,为打造一只高素质的环保执法队伍,加强节日期间环境监管,邱县环保局1月25日开展了环境监察执法岗位人员“练兵”活动。所有从事环境监察执法的一线人员参加了此次活动,环保局主要负责人及分管负责人现场监督考核。

来自执法一线的30余名

工作人员参加了这次“练兵”活动。所有参加人员独立对所检查企业的生产工艺流程、治污设施运转、危废存储进行现场监察,现场独立书写勘察笔录,取样留证,影像取证。时间限定在2个小时内完成。在规定时间内,所有人员的现场执法文书上交到局主要负责人审阅。

秦市抚宁区工商局

强化消费维权效能

本报讯 (刘英)秦皇岛市抚宁区工商局始终坚持把消费维权作为一项民生工程来抓,充分发挥自身职能作用,采取三项措施加大消费维权工作力度,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2015年全年共受理并成功调解消费者投诉141起,答复市长热线135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10万余元。

该局坚持12315投诉举报电话24小时畅通,12315信息

快速接收、及时分流、妥善处理;深入推进“12315五进(进商场、进超市、进农村、进企业、进社区)”工作,对“五进”维权站开展走访活动,增强经营者履行消费维权的责任意识。对电信服务、超市、电器卖场等企业进行行政约谈,实现将消费纠纷由“事后处理型”向“事前服务型”转变,引导其自行和解消费纠纷,促进维权效能的提升。

临漳县审计局

学习全省审计工作会议精神

本报讯 (刘宇)全省审计工作视频会议后,临漳县审计局立即行动,于1月21日召开全局干部大会就深入学习贯彻全省审计工作会议精神做部署要求。

会议要求,要立足实际,全力做好当前审计工作任务。年关将至,全县审计干部要持续发扬优良作风,不松气、不掉劲,全面完成经济责任、固定资产投资等在审项

目,确保全年工作任务的优质高效完成;认真做好全年审计工作。要紧密围绕服务经济工作中心大局,按照2016年审计计划,实现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全覆盖,对审计中发现的重大风险隐患要及时反映,充分发挥审计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石和重要保障作用。

献县国税局

“记录仪”监督办税全过程

本报讯 (张力维)为切实规范服务行为,保障征纳双方的合法权益,献县国税局近日通过在办税服务厅每个窗口前设置一台“书本”大小的高清平板显示器,监督办税全过程。该显示器税企双方同步显示,互相校验,内设微型摄像头,以视频方式完整记录办税过程,纳税人可通过显示器直观看到窗口服务人员的

操作流程全过程,也可通过显示器对服务人员录入的信息进行确认,以防信息录入错误,从而实现了纳税人对办税过程的全程监督。据该局办税服务厅负责人介绍,显示器还具有“记录仪”功能,一旦办税服务厅发生征纳纠纷等突发事件时,它可以对办税过程进行情景再现,清晰界定征纳双方责任。

新闻眼



近日,石家庄市国地税互设联合检查办公室,标志着国地税稽查合作进入新阶段。今后,石市国地税稽查工作将实行“四联合两协同”,即联合确定稽查对象、联合进户检查、联合开展打击发票违法犯罪活动、联合参与惩戒税收“黑名单”企业,协同审理及移送案件、协同采取税收保全和税款执行措施。图为国地税两局干部联合查账。

李君 摄



定州市从1月22日起开展全市街道沿线违规广告牌全面清理活动,消除违规广告牌的安全隐患及视觉污染,提升城市形象。活动开展以来,清理违规广告牌50余块,清理、覆盖小广告10440处,拆除市区违规悬挂门头牌匾1120处,查封违规设置落地牌匾1165块。同时,制作完成235块公益广告。

潘洪亮 摄

吴桥县

多措并举化解行政争议

本报讯 (董磊)吴桥县从新《行政诉讼法》实施以来,多措并举贯彻落实,积极化解行政争议。

县政府班子成员集体学习新修改的《行政诉讼法》。县法制办组织新《行政诉讼法》的系列专题学习,提升自身业务能力,更好地指导部门依法行政。各部门根据实际需要组织执法人员学习新修改的《行政诉讼法》。

该县法制办加强与法院立案庭的对接,定期向法院查询立案情况,及时掌握全县行政诉讼案件的立案情况。发现行政诉讼立案后,主动与涉及部门分管领导、经办人员联系,在答辩状按时提交、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等方面作跟进关注。

对当事人已提起诉讼的案件,迅速了解基本案情、制定应诉方案,并要求相关部门尽可能在开庭前与对方当事人进行联系和协商,争取取得较好纠纷化解效果。

要求各部门在收到立案通知书后,及时将原行政行为做出的事实、证据和法律依据等报县法制办备案。经县法制办审查,及时对部门参与行政应诉活动给予指导,避免因证据提交不及时、不充分等原因而导致行政败诉。

青县法制办

确保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有效

本报讯 (侯聪)去年以来,青县法制办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的总体要求和依法治国基本方略,以法律、法规、规章为依据,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年度工作任务重点,着眼全局,严格把好规范性文件审核制定过程中的“法律政策、送审审查、征求意见、文件格式”四关,确保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有效,维护法制统一和政令畅通。

青县法制办重点加强了有关完善经济体制、改善民生和发展社会事业以及政府自身建设方面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工作。不仅为政府加强管理提供了依据,妥善处理了社会矛盾,而且维护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进一步为全县经济发展创造了较好的法制环境。

与此同时,县政府法制办对涉及政府切身利益的决策、各类合同的签订等工作也及时提出了论证意见和建议,为县政府领导运用法律手段管理经济、文化和社会事务,妥善处理各种社会矛盾提供了依据,充分发挥了政府法制机构参谋、助手和法律顾问作用,为全市经济发展创造了较好的法制环境。

2015年青县政府法制办全年共审核各类文件71件,其中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性文件11件,提出法律意见文件65件。

邢台市政务服务中心

在全省率先推行无休日预约服务

本报讯 (记者 刁军杰 通讯员 李开)近日,邢台市政务服务中心在全省率先推行无休日预约服务,预约服务对象可提前通过电话、网络和现场三种预约方式,在非工作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时间到市政务服务中心办理各类审批服务事项。

每周六、周日,邢台市发

改委、工商局、建设局、环保局、卫计委、民政局等多个窗口的工作人员,都可为预约服务对象办理审批事项。邢台市政务服务中心管委会业务科科长介绍说,预约服务涵盖了进驻中心的44个窗口、479项审批服务事项,预约时工作人员会明确告知办理时间、事项、所需材料等,按照特事特办、

急事急办的原则一次性办结。据了解,实行无休日预约服务的第一个双休日,该中心就为预约服务对象办理事项32件。

不仅在工作日可预约,邢台市政务服务中心的“工作日中午不关门”的预约服务,也解决了边远县(市、区)办事群众进城办事难、上班族办事要请假等问题。